

抄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書函

機關地址：300093 新竹市大學路1001號

聯絡人：陳佳妤

聯絡電話：03-5712121 分機：31401

電子郵件：cyc106@nycu.edu.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7日

發文字號：陽明交大研企二字第114001215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

主旨：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2025年臺法科技獎(The Franco-Taiwanese Scientific Grand Prize)自114年4月2日起至114年6月16日止受理申請，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依據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以下簡稱國科會)114年3月28日科會科字第1140017586A號函辦理(如附件1)。
- 二、本案係依國科會與法蘭西學院自然科學院簽署之「臺法科技大獎協議」辦理；每年雙方共同遴選並頒發獎項予一組致力兩國間科學合作研究之法國與臺灣學術團隊，年度受獎團隊可獲獎章及獎金40,000歐元，其後並得以短期訪問方式向國科會申請經費補助，持續規劃及帶動後續之科學交流。
- 三、申請方式：需由兩國合作團隊之臺灣與法國學者分別向國科會及法方自然科學院提出。其中，臺方學者須符合國科會「補助專題研究計畫作業要點」之計畫主持人資格，並由任職機構備函檢附申請資料(紙本及電子檔各一份)向國科會提出申請；相關規定及申請辦法，請參閱國科會網站/計畫徵求專區(網址：<https://www.nstc.gov.tw/folksonomy/rfpList>)下載或參考徵求公告(如附件2)及申請書(如附件3)。
- 四、每件申請案需備有至少1封、至多2封推薦信；申請人主動邀請推薦人撰寫推薦信，並應提醒推薦人能於申請截止日前將

推薦信函同時寄交給國科會及自然科學院承辦人。

五、有意申請者，請於114年6月5日前備妥申請書(紙本及電子檔各1份)及申請名冊暨具結書(如附件4)送交研發處承辦人(企劃二組陳小姐，cyc106@nycu.edu.tw，分機31401)，俾利辦理後續相關事宜。

正本：全校各學術單位(含中心及學科)

副本：企劃一組、企劃二組

國立陽明交通大學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